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5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4,311,859.77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993,407.0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89,263,5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516,858.67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5.68%。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中期分红授权范围内，同意本次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

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范围，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